老街的"立面"(二)

——和网友探讨老街的"味道"和"修旧如旧"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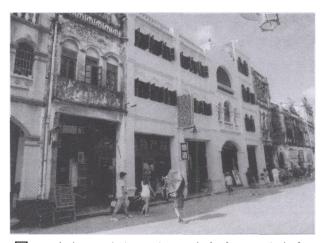
老街的味道是什么

一网友说:"希望不要改变老街的味道,老街就是要老得有韵味,这样一搞就没有老街的味道了。"

网友喜欢的老街的"味道"是什么?这是需要追溯一下的。老街于1927年前后拓建成欧陆风情的骑楼商业大街。笔者偶遇一位90余岁的老人,他说年轻时因参加革命从外地来到北海。那时的中山路和珠海路建好约有十来年,是两条非常漂亮的街道,这让他至今记忆犹新。老街从1950年至21世纪初的半个世纪中,因各种原因,老街的建筑群只使用不维护,因而留下的沧桑痕迹随处可见,这些旧屋建筑群被一些网友认为就是老街的"味道"(见图一)。



图一 珠海西路一排老得很有"味道"的立面。



图二 珠海西路数间旧屋立面与新房立面的反差。

近二三十年来,老街有不少旧屋被拆旧建新,都比原来的加建一层、两层甚至三层,破坏了老街原有建筑群的空间格局,其立面大都贴上了瓷片,改变了老屋原有的风貌。目前整治的都是这些新房子的立面,这就形成了"新""老"房屋极大的反差(见图二),难怪有网友发出现在老街的样子已"不伦不类"的感叹。这就是老街的现实,是过去我们没有重视老街在这方面的保护而成为历史遗留的问题。今后在老街立面的整治和修缮中,我们同样存在着"修旧如旧"和"修旧如新"之争。

学者对"修旧如旧"的评说

在"修旧如旧"的问题上,我国有的学者提出了不同看法。北京市古建筑设计研究所所长马炳坚,在谈到"修旧如旧"的问题时说:"……'修旧如旧'要不得!我们尊崇的原则是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第二十一条'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'。'原状'不是旧,是金碧辉煌,不是破破烂烂。'修旧如旧'的旧,容易产生歧义。比

如说历代帝王庙修复工程也得如'旧'地保存下来吗?……'修旧如旧'绝对不准确,还是'不改变文物原状'准确。"

笔者很赞同马所长的观点,如果把"修旧如旧"的"旧",理解为"不改变文物原 快"的"旧",这才是对的,尤其是在老街修复的具体做法上,一定要坚持"不改变文物原状"的原则。数年前一批专家为北海的"申名"到北海考察。不是因为老街老得 有"味道"才获得"名城"的荣誉,而是因为"老街确实是少见的保存比较完整、极 具历史文化价值的老城遗产"。说具体一点,就是"历史原貌完整,老城的原状基本保 留没有动,路网格局保留没有动,历史建筑没有动,新一轮的城市开发没有破坏老城 原貌"。在谈到老街保护及维修整理的问题时,强调"不能改变原状"。对于老街来说, 笔者认为就是那位 90 余岁高龄老人八十多年前看到老街初建成时的漂亮原状,而不是 现在人们看到的"不少房子已经成为危房,墙体及窗户破破败败,崩崩烂烂,随时有 倒塌的危险"的"现状"。这样解读老街的"原状",以后经修缮整治后的老街,岂不 是"修旧如新"!

老街经整体修缮后应是亮丽的

一位网友提了这样一个问题:"改了之后还是传说中的老街吗?"笔者认为,只要依照"不改变文物原状"的原则去"改",它还是传说中的老街。例如上文介绍过天安门城楼的大修缮,则是"不改变文物原状"的经典样板,有人称之为"修旧如新"。笔者认为,像珠海路这样一条很有历史价值的老街,应重现其昔日初建成时的亮丽风貌——一条长1.5公里,具有欧陆风情的建筑群。此建筑群在20世纪20年代我国南方沿海的城市中是少有的。前人给我们留下这珍贵的近代建筑遗产,如果作为后辈的我们没有很好地维护而变成"不伦不类"的"危旧建筑群",那么我们就对不起前人了。



珠海西路数间原贴瓷片的立面经整治后的亮丽风貌。

对修葺立面质量的质疑

网友对立面修葺工程质量的关注是可以理解的。据笔者了解,对工程质量的监督是一件比较复杂的事。老街立面的修葺,其质量的好坏,主要体现在施工者修葺工艺水平的高低上。老街立面的修葺正在进行中,这一问题主要由质监部门关注了。工程完成后,只能由时间去检验了。一网友则说:"支持老街重修,是非功过留待后人评说。"

(本文插图: 吴杰摄)